

# 团 体 标 准

T/QDAS 102-2022

---

## 灵活用工共享服务平台风险防控指南

Guidelines on risk prevention and control for the  
flexible employment of sharing service platform

2022-12-12 发布

2022-12-12 实施



青岛市标准化协会发布

青岛市标准化协会（QDAS）是由青岛市从事标准化研究与应用的单位和个人自愿组织的非营利性社会组织。制定青岛市标准化协会标准（以下简称：青标协标准），满足市场需要，增加标准的有效供给，是青岛市标准化协会的工作内容之一。中国境内的团体和个人，均可提出制、修订青标协标准的建议并参与有关工作。

青标协标准按《青岛市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进行制定和管理。

青标协标准草案经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并得到参加审定会议的 75%以上的专家、成员的投票赞同，方可作为青标协标准予以发布。

在本标准实施过程中，如发现需要修改或补充之处，请将意见和有关资料寄给青岛市标准化协会，以便修订时参考。

本标准版权为青岛市标准化协会所有，除了用于国家法律或事先得到青岛市标准化协会的许可外，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手段复制、再版或使用本标准及其章节，包括电子版、影印件，或发布在互联网及内部网络等。

## 目 次

前 言 .....	I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风险防控原则 .....	2
5 风险防控过程 .....	3
6 风险防控实施 .....	9
参考文献 .....	12

团体标准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青岛高灯企服科技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青岛市标准化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青岛高灯企服科技有限公司、深圳高灯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青岛市技术标准科学研究所、青岛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有限责任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徐思杭、许晓鹤、陈其晖、张圆、彭倩琳、刘威、孙静、张苗苗、聂新安、赵帅。



# 灵活用工共享服务平台风险防控指南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灵活用工共享服务平台风险防控的术语和定义、风险防控原则、风险防控过程和风险防控实施等方面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灵活用工共享服务平台的风险防范和控制。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3694-2013 风险管理 术语

GB/T 24353-2009 风险管理 原则与实施指南

## 3 术语和定义

GB/T 23694-2013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为了便于使用，以下重复列出了GB/T 23694-2013中的某些术语和定义。

### 3.1

**灵活就业人员** gig worker

灵活就业人员（以下简称“人员”）是指依托灵活用工共享服务平台，以自然人或进行市场主体登记等形式自主合规地开展经营活动，接受平台管理，付出劳动，完成季节性、临时性、弹性等灵活类任务，并且获取收入的自由职业人员。

### 3.2

**灵活用工共享服务平台** flexible employment of sharing service platform

灵活用工共享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是指人力资源、涉税服务等机构以网络招聘服务平台、自建网站或者其他网络服务等方式，为灵活就业人员和企业提供求职招聘、人员管理、交付、结算、涉税、保障等服务的综合性互联网共享服务平台。

### 3.3

**公允价格** fair value

熟悉情况的双方或无关联的双方在公平交易的条件下完成某项任务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允价格一般遵循市场价格原则，没有市场价格情况下也可由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确定。

### 3.4

#### 风险 risk

不确定性对目标实现的影响。

注1：影响是对预期的偏离，包括积极的和（或）负面的。

注2：目标有不同的方面，例如财务、健康和安全及环境目标，可应用于不同层次，例如战略、组织、项目、产品和过程。

### 3.5

#### 次生风险 secondary risk

为应对目标风险而制定的政策带来的新风险。

### 3.6

#### 风险防控 risk prevention and control

防范和控制平台与风险相关问题的协调活动，尽量减低或避免风险带来的损失。

### 3.7

#### 智能风险防控 intelligent risk prevention and control

使用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等新技术方法，对平台进行风险控制和管理。

### 3.8

#### 风险防控规则 risk prevention and control rules

平台风险防控时遵循的规律、规则，是风险防控活动的基本法则。

### 3.9

#### 风控决策引擎 decision engine of risk prevention and control

平台对复杂的业务逻辑抽象化剥离出来的业务规则进行不同的分支组合、关联，层层规则递进运算，最终输出决策结果的系统。

## 4 风险防控原则

有效的平台风险防控除了应遵守GB/T 24353—2009中规定的原则外，结合灵活用工风险防控的特点，还应遵循下列原则：

- a) 合规经营：遵循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各项行业规范性文件、执业准则和执业规范；
- b) 全程管理：风险防控应融入业务全过程；
- c) 统筹协调：与行业协会、监管和政府部门等建立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开展跨部门、职能的风险防控；
- d) 持续改进：通过绩效测量、检查和调整等手段，使风险防控得到动态持续改善。

## 5 风险防控过程

### 5.1 概述

5.1.1 风险防控过程包括风险的识别、分析、评价、应对、监控和检查。沟通和记录应贯穿于全流程。平台智能风险防控流程及业务应用如图 1 所示。

5.1.2 风险防控过程应包括以下三个阶段：

- 事前风控：应对申请进入平台的主体信息进行核验、登记，建立档案；从资质要求、经营范围、征信等方面建立准入制度，比对核实登记注册信息真实性和一致性，比如：身份证件、实名、银行卡绑定信息、合同主体、其他涉税内容等；对任务场景完整、合规和真实性进行评估；将准入条件线上化，通过规则自动、快速判断等；
- 事中监控：制定风险防控事中措施，设置风险监控；采集并保留证明人员完成任务的真实性查验材料，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照片、音视频、文书、任务轨迹等，任务全流程均在平台内闭环完成，确保留痕；针对敏感、异常、大额交易建立预警、检查机制；
- 事后风控：定期检查，运用数字核验和智慧云平台，进行抽查、巡防、核实并做记录，比如：电话回访、问卷调查、视频抽查、实地调查等方式；根据结算、任务交付、税收风险程度等信息，及时发现事后风险并调整风险等级；进行风险分类评级、制定差异化风险管控应对策略，分级管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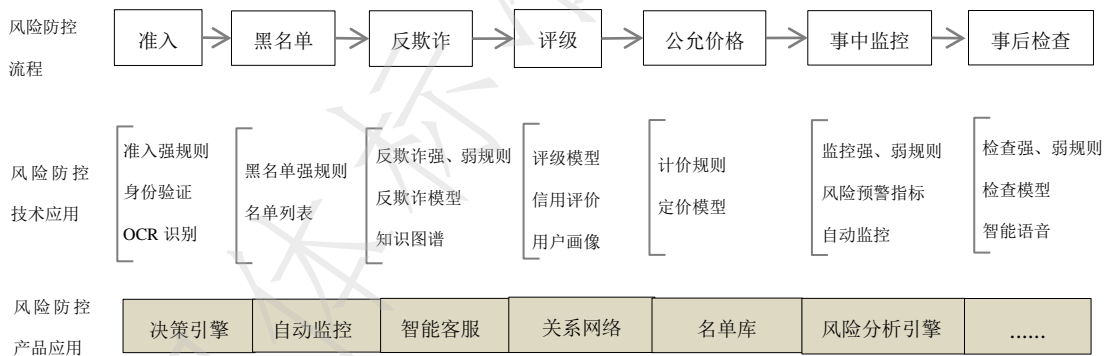


图1 平台智能风险防控流程及业务应用

### 5.1.3 智能风险防控系统

智能风险防控系统主要应用在规则层的准入和黑名单规则、事中监控模型等；应用层的事中监控和预警等；数据层的多方面；系统产品层的大数据和挖掘平台、接口管理平台、关系网络、分析和风控决策引擎、模型监控等。

- 风险防控规则分为规则集、规则表、规则树。规则集是单条规则的集合。规则表详情页应包含规则表版本、规则表基本信息、规则表配置模块。规则树详情页应包含规则树版本、规则树基本信息、规则树配置模块；
- 数据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账户、任务、交易、征信、关系、财税、司法、公安数据等。第三方数据包括舆情信息、董监高信息及其他要素认证信息，比如黑名单（传销、在逃、洗钱、非法集资、黄赌毒等）；
- 将已经封装好的运算通过导入、导出的方式上传到决策引擎系统构建风险防控决策引擎模型。模

型详情页应分为基础信息、入参字段映射配置、输出字段映射配置。模型导入后，决策引擎系统应根据模型类型自动捕捉模型入参字段，输出字段默认显示到详情中；模型工程师根据系统自动捕捉的字段配置需要输出的名称；配置好后由决策引擎在触发调用模型时根据映射的指标自动传入模型需要的值，根据字段名称自动输出模型的计算结果；

- d) 应对模型监控指标进行梳理、分析、聚类后抽象出的常用的报表和图形组件，以及对监控指标灵活配置的产品方案；设置阈值，如果超过阈值推送预警信息；根据预警的紧急程度可以组合选择使用的提醒方式（平台内信息提醒、邮件推送、短信提醒等）。

## 5.2 风险识别

### 5.2.1 要求

平台应通过系统化的方法识别灵活用工中所有潜在风险事项或因素；分析其类型、性质、成因和变化规律的过程；宜设置有效的申诉、投诉、举报入口，明确处理流程和反馈时限，及时受理、处理并反馈。

### 5.2.2 平台面临的主要风险类别包括但不限于：

#### a) 用工管理风险

用工管理风险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 职业伤害：平台应分散用工风险，识别高危行业中的高危任务；非高危行业中存在安全风险的任务；极端气象灾害造成的人身财产伤害风险；跨平台人员的职业伤害处理；人员未参加保险等风险；
- 去劳动关系：应防范逃避缴纳社保和个税借灵活用工变更正式员工的风险，比如，受强制性法律规定必须为劳动关系的任务场景，诱导、强迫人员登记注册为个体工商户等；
- 人身管理：应注意人身管理和依附、组织隶属的强弱，厘清不同法律关系（劳动、劳务、合作等）；
- 任务内容：信息是否真实，是否具有灵活、临时、辅助或者替代性等特征；
- 人员数量：人员数量占企业用工总量的比例是否过高，数量变动是否与企业的经营业绩相匹配；
- 经营合规：在部分任务场景中，平台、企业或人员必须获得相应资质和经营范围；
- 任务管理：平台在利用掌握的大数据进行任务推荐、分配、价格形成、业绩考核、奖惩安排等运用时应防范以下风险：侵犯他人合法权益，利用算法推荐服务传播违法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比如，根据偏好、交易习惯等特征，利用算法在任务分配、价格等方面实施不合理的差别待遇等；
- 社会保障：人员因就医、生育、失业、养老等生活困难导致任务中断或质量下降的风险；
- 普惠金融：人员缺少资金购买和养护任务工具或生活困难导致任务中断或质量下降；虚假骗贷；过度授信，过度负债；暴力催收等风险。

#### b) 涉税风险

应明确区分和界定人员各类收入来源及性质；适用正确的税种和税率；实现合同流、业务流、发票流、资金流的四流合一。

- 应税劳务应税服务：灵活用工业务虚假或业务真实性佐证材料未留痕；
- 税种：应税劳务或服务适用错误的税种或超范围代征；
- 税率：应税劳务或服务适用错误的税率，比如，劳务所得的服务按照经营所得的税率；
- 税款：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足额缴纳税款、代收代缴税款；
- 发票内容：实际发票内容应与真实业务不一致；
- 税收政策：歪曲解读和错误应用国家税收优惠政策，虚假宣传；
- 涉税资料：企业及人员向平台提供虚假的涉税资料。

#### c) 公允价格风险

公允价格的水平、计价规则、结算频率和变动与企业经营和人员情况不匹配的风险。公允价格风险点包括但不限于：

- 价格与行业已发布的任务相关质量和价格标准、政府指导价严重不符；
- 价格与人员技能、资质、健康、履约能力、历史收入、纳税信息和任务评价等画像信息不匹配；
- 价格与任务成果完成进度、质量、成本、工具要求不匹配；
- 价格与近期同类任务价格不符；
- 价格与结算规则不符；
- 价格与企业的实际用工结构和需求、投入产出、生产规律、合同要件、产能及经营业绩不符；
- 价格与任务所在地区的经济和产业情况不符；
- 价格明显偏低或者偏高且不具有合理商业目的；
- 价格与任务的季节或时间属性不符等。

#### d) 数据安全风险

开展数据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等活动时，出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比如，数据泄露或者非法向他人提供等损害个人、组织的合法权益，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利益。

数据安全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 违法收集用户手机相册中的截图信息；
- 过度收集用户剪切板信息、应用列表信息；
- 过度收集人脸识别、年龄段、亲情关系、地址等信息；
- 过度收集评价服务时、App 后台运行时、手机连接监控设备时的精准位置（经纬度）信息；
- 过度收集学历信息，以明文形式存储身份证号信息；
- 在未明确告知情况下分析特定信息；
- 在服务时频繁索取无关的“电话权限”；
- 未准确、清晰说明用户设备信息等个人信息处理目的；
- 利用生成合成、个性化推送、排序精选、检索过滤、调度决策等算法技术向用户提供信息，从事违法活动等。

#### e) 洗钱风险

企业、人员利用平台不检查业务真实性的漏洞，通过各种方式掩饰、隐瞒毒品、黑社会性质的组织、恐怖活动、走私、贪污贿赂、破坏金融管理秩序、金融诈骗等犯罪所得及其收益代发到个人账户并完税；比如，利用虚开发票套取的资金来进行商业贿赂的风险，借助科研合作、学术推广等名义，在设备采购、工程建设、科研经费等领域进行利益输送等；平台需防范洗钱风险引发的账户被冻结。

### 5.3 风险分析与评价

平台风险的分析与评价示例如表 1 所示。平台可通过对历史事件的结果建模确定后果，也可通过对实验研究或可获得的数据外推确定后果。

表1 风险分析与评价

等级		风险事件的可能性、表现、计划进度影响和损失			
		可能性	表现	计划进度影响	损失 (C)
1	极低	不可能	极小或没有影响	极小或没有影响	极小或没有影响
2	低	不太可能	可接受但会降低正面绩效表现	需要更多资源，但能按时完成计划	$C \leq 5\%$
3	中	可能	可接受但会大大降低正面绩效表现	关键计划目标的轻微延误，不能按时完成计划	$5\% < C < 7\%$
4	高	非常可能	可接受但导致无正面绩效表现	关键计划目标的较大延误，或关键实施路径受到影响	$7\% \leq C < 10\%$
5	极高	确定	不可接受	不能实现主要团队或主要项目的关键计划目标	$C \geq 10\%$

#### 5.4 风险应对

5.4.1 平台应对可能发生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专项风险提示，应能够证明已采取有效风险管控措施。

5.4.2 平台风险应对措施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信息：

- a) 根据评估得到的风险等级，制定相应风险应对措施；
- b) 实施风险应对措施后，应评估剩余风险是否可以承受；
- c) 如果剩余风险不可承受，应调整或制定新的风险应对措施；
- d) 实施新的风险应对措施；
- e) 评估新的风险应对措施的效果，直到剩余风险可以承受。

5.4.3 制定风险应对计划

平台风险应对计划中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信息：

- a) 风险应对的范围与方案；
- b) 风险应对效果的评价指标；
- c) 风险应对计划的分工；
- d) 风险应对报告和监控、检查的要求；
- e) 风险应对的资源需求，包括应急机制的资源需求等。

5.4.4 平台主要风险类别的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a) 用工管理风险
  - 职业伤害：通过购买意外伤害险等商业保险，初步解决职业伤害保障；建立和完善信息沟通及共享机制，建立异常情况信息跟踪、反馈和处置机制；如当地已出台相关办法，可按相关要求办理；有条件的平台宜组织职业培训、现场技术指导、安全生产、政策宣导等；
  - 去劳动关系：在事前风控阶段进行任务审核，禁入相关任务场景和人员，比如，法律强制性规定必须为劳动关系或逃避缴纳社保和个税的任务；
  - 人身管理：可通过以下要素识别人身管理强弱：规章制度、支付凭证或记录（发放花名册）、缴纳保险费的记录、工作证、服务证等能够证明身份的证件、人员填写的招聘登记表、报名表等招用记录、考勤记录、其他人员的证言等；不同的人身管理尺度对应不同的法律关系；不同的法律关系对应不同的涉税事项；
  - 任务内容：在事前阶段审核任务的灵活、临时、辅助或替代性，场景的完整、合规和真实性；
  - 人员数量：人员数量占企业用工总量的比例是否过高，数量变动应与企业的经营业绩匹配；

- 经营合规：在事前风控阶段，审核平台、企业或人员是否获得相应资质和经营范围；
- 任务管理：平台提供任务调度服务的，应保护人员取得收入、休息休假等合法权益；建立和完善任务时间、订单分配、收入构成、支付、奖惩等相关算法，保护公平交易的权利；涉及社会公共利益的算法运用，应遵守有关监管规定；
- 通过参加社会保险、商业保险的方式，分散用工风险；无雇工的个体工商户、未在用人单位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可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自行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人员可根据银保监会发布的《专属商业养老保险业务方案》，领取年龄在 60 周岁及以上的个人养老年金保险产品；在集群注册个体工商户的模式下，通过社保、医保等部门的协助，平台应为符合参保条件的个体工商户，及时办理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险参保登记申报手续；结合各地政策，人员可申请灵活就业社保补贴；灵活就业妇女生育发生的医疗费用可通过参加基本医保按规定报销；
- 普惠金融：平台根据人员历史任务行为数据与金融机构合作，针对各行业制定普惠性的金融产品，提供及时、优惠、便捷的金融服务；建立反欺诈风控体系；引导金融向善，提倡科技伦理；创新贷后风控管理等；
- 其他：有条件的平台宜组织人文关怀、工会建设等活动。

#### b) 涉税风险

平台应区分和界定人员各类收入来源及性质；适用正确的税种和税率；实现合同流、业务流、发票流、资金流的四流合一。

- 应税劳务应税服务：应税劳务或服务应是实际发生的业务，按照经济实质厘清人员收入性质；制定和实施防范虚假交易的风控措施；应提供服务交付与验收的功能，审核业务真实性并留痕；
- 税种：应税劳务或服务适用的税种应正确；
- 税率：应税劳务或服务适用的税率应正确，适用劳务所得的服务不得按照经营所得的税种税率；
- 税款：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应在规定期限内足额缴纳税款，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应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缴纳税款、代收代缴税款；
- 发票内容：实际发票内容应与真实业务一致；在提供或者接受经营服务以及从事其他经营活动中，应按照规定开具、使用、取得发票；平台不应为他人、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不应让他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不应介绍他人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 税收政策：应正确解读和应用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如实宣传；
- 涉税资料：企业及人员向平台提供的涉税及业务资料应真实有效，税务机关依法进行税务检查时，平台、企业和人员应向税务机关如实提供有关资料及证明材料；
- 风险提示：通过短信、电话、邮件、站内信等多渠道工具对涉嫌偷税漏税、虚开发票等涉税风险经营行为采取自动弹窗提示风险；
- 涉税信息系统：自建或自有具备相应涉税基本功能的信息系统，涉税基本功能包括：具有信息采集功能，能够采集和存储姓名、有效身份证件及号码、常住地址、个人实名银行卡、手机号码、涉税代理授权协议等要素信息；具有实名认证功能，能够采集和存储有效身份证件、人像照片等实名信息，能够实现身份证件实名信息、银行卡实名信息、手机号码比对校验；具有任务线上交易、资金流向、合同管理、发票信息、缴税记录等基础业务功能及相应查询统计功能，能够详细展示任务全场景、交易环节全流程，可展示业务流、合同流、发票流、资金流等明细情况及关联业务匹配比对功能。

#### c) 公允价格风险

在事前准入阶段，平台应结合任务价格的风险点审核是否存在虚构交易或进行显失公允的交易等情况。

经有关国家机关提出，价格认定机构对纪检监察、司法、行政工作中所涉及的，价格不明或者价格有争议的，依法进行价格认定。

d) 数据安全风险

数据安全风控要点包括但不限于数据主权、建立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建立数据安全审查制度、数据安全保护义务、数据安全（网络）风险监测、数据安全（网络安全）补救措施与应急预案。

- 数据收集：应明示同意收集或不应过度收集灵工人员个人数据；
- 数据传输：应采用加密等安全措施传输数据；
- 数据使用：应在合理合法范围内使用人员个人数据；
- 数据共享：共享规则应清晰；
- 数据删除：应设置删除路径，实现匿名化处理。

平台如提供算法服务应当定期审核、评估、验证算法机制机理、模型、数据和应用结果等。

e) 洗钱风险

平台洗钱风险应对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客户身份识别：应对客户身份进行识别，比如，采用远程视频连线通话、应用照片识别、生物识别技术（指纹、声纹、静脉、虹膜、视网膜、面部、DNA 识别等）。客户身份变化时，应重新识别，划分风险等级；
- 客户资料和交易保存：应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应保存可疑交易分析和内部处理记录；
- 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应重点检查大额或可疑交易；应开展可疑交易甄别分析；应监测发现可疑交易；应建立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制度等。

## 5.5 监控和检查

5.5.1 平台宜建立业务数据校验规则；对风险指标进行建模；构建一、二、三级风险指标，监控、分析及预警值偏离度；出现严重异常状态，应重点关注，并采取有针对性地评估或风险应对措施；对高风险任务的高风险企业宜每季度至少巡查一次；根据行业风险分析监控发布的信息，开展针对性的专项评估和监控，实施风险应对。

风险监控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a) 对业务风险指标做不同时期进行纵向比较分析监控；
- b) 对业务风险指标做不同行业或不同任务类型的横向比较分析监控；
- c) 定期分析监控企业的结算人数和金额、人员年龄和人数占比等业务指标和变化；
- d) 建立针对企业和人员的信用评价机制，分级监控管理。

5.5.2 检查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分析研判、指标和预警值分析等方法。平台宜研究风险防控规律，形成分析报告，总结特色风控检查方法、疑点库和案例集，评估灵活用工的合理性，包括但不限于：

- a) 结合企业所在行业的特征，分析灵活用工的合理性，检查用工投入产出指标之间、用工与业务台账之间的逻辑是否一致；
- b) 分析人员不同维度的收入和就业情况，比如，地区、行业、时间、任务、性别、学历、年龄等；
- c) 剖析检查企业灵活用工成本项目，关注其所在行业的灵活用工指标和监管政策；
- d) 采集企业上下游业务、生产流程、业务能力、资金规模、人员情况、经营范围、生产规律、生命周期、合同要件等信息，检查任务的人员、场景、成本、技能和数量是否符合商业逻辑；
- e) 分析检查企业经营和灵活用工的发票、服务、金额的配比情况，研判企业的资金规模、生产能力、实际经营需要是否与其灵活用工情况相匹配；
- f) 检查不同行业企业的灵活用工价格是否与同期市场相符合，是否抬高或虚增价格；

- g) 建立大额交易报验制度, 金额达到一定标准的进行有效预警, 查验核算; 对涉及金额较大的业务, 进行检查, 对风险较高企业可对上下游企业进行调查核实是否有真实业务支持; 筛选分析存在“环比突增”等异常波动情况; 运用数字技术进行核验, 比如, 电子监控、区块链技术 etc;
- h) 加大对同一企业多次发布内容相同或相近并由相同人员进行承接的任务进行核实, 确认是否存在将同一任务人为拆分为不同金额的情况;
- i) 对集中批量申请、短时间内多次变更经营者、同一自然人受让多个个体工商户经营权等异常情况, 加强分析研判, 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

5.5.3 应记录监控和检查的结果, 并在适当情况下对内或对外报告。

5.5.4 平台风险应对措施可能引起次生风险。对平台次生风险也应进行评估、应对、监控和检查。

## 5.6 沟通和记录

5.6.1 沟通的内容宜包括:

- a) 明确平台风险防控环境信息;
- b) 利益相关者的关注点;
- c) 如何充分地识别平台风险;
- d) 平台风险评估的结果;
- e) 平台风险应对措施的效果等。

5.6.2 记录的内容宜包括:

- a) 企业、灵活就业人员基本信息;
- b) 灵活用工基本信息;
- c) 平台风险基本信息, 包括平台风险事件描述、风险评估结果等;
- d) 风险应对措施、实施计划及效果等。

## 6 风险防控实施

### 6.1 风险防控组织结构

平台应建立组织架构健全的风险防控组织结构, 建立多层次、相互衔接、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 明确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业务、风控、合规、法律、内审和其他部门在风险防控中的职责分工:

- a) 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防控的最终责任, 履行职责主要包括:
  - 建立风险文化, 制定风险防控措施, 设定风险偏好, 设立风险限额;
  - 审批重大风险防控政策和程序, 监督高级管理层开展全面风险防控;
  - 审议全面风险防控报告, 审批全面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的信息披露内容;
  - 授权董事会下设的风险防控委员会履行全面风险防控的部分职责, 聘任风控总监(或首席风险官)。
- b) 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防控的监督责任, 负责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全面风险防控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 c) 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防控的实施责任, 执行董事会的决议, 履行职责主要包括:
  - 建立适应全面风险防控的经营管理架构, 明确全面风险防控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全面风险防控中的职责分工;
  - 建立部门之间相互协调且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 制定清晰的执行和问责机制;
  - 根据董事会设定风险防控政策和程序, 定期评估全面和各类重要风险防控状况并向董事会报告;
  - 建立完备的风险防控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保障机制, 对突破风险偏好、风险限额以及违反风险防

控政策和程序的情况进行监督并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

- 风控总监（或首席风险官）应保持充分的独立性，直接向董事会报告全面风险防控情况。
- d) 业务部门作为第一道防线，承担风险防控的直接责任，负责建立各项业务的业务管理制度与风险防控制度，对业务风险进行监控、评估、报告，并将业务风险控制在授权范围内。业务人员应严格按照风控制度和政策，对业务信息进行客观公正的尽职调查；
- e) 风险防控、合规、法律、财务等部门是平台风险防控的第二道防线，其中风险防控部负责全面风险的日常管理，承担制定风险防控实施细则和流程、监测和管理风险的责任，履行职责主要包括：
  - 实施全面风控体系建设，牵头协调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控制或处置全面和各类重要风险并及时向高级管理人员汇报；
  - 分析、评价平台总体及业务的风险，对优化平台的风险资源配置提出建议；
  - 建立全面压力测试机制，为平台重大决策和日常经营调整提供依据，并满足监管要求；
  - 持续监控风险防控措施、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并对违反风险防控政策和程序的情况及时预警、报告并提出处理建议；
  - 对新产品、新业务进行事前的风险评估和控制设计；
  - 协助、指导和检查各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风险防控工作；
  - 组织开展风险评估，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和管理漏洞，持续提高风险防控的有效性。
- f) 合规部组织拟订并实施平台合规管理基本制度，为经营管理层及各部门提供合规建议及咨询，并对其经营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督导各部门根据法律法规和准则的变化，评估、制定、修改、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等。法律和财务部分别负责控制相关业务的法律和财务风险等；
- g) 内审部门作为第三道防线，承担对业务部门和风险防控部门履职情况的审计责任，确保第一道防线、第二道防线以及全面风险治理架构的质量和有效性；
- h) 信息技术部门负责管理平台的信息技术风险。其他内部控制部门分别在各部门职责范围内行使相应的风险防控职能。董事会办公室会同总经理办公室及所有相关部门，共同管理平台的声誉风险。

## 6.2 风险防控资源配置

平台应根据风险防控计划制定可行的方法，为风险防控分配适当的资源。具体应考虑：

- a) 人员、技术、经验和能力；
- b) 风险防控过程每一阶段所需要的资金及各种资源；
- c) 数据记录的过程和程序步骤；
- d) 信息和数据管理系统。

## 6.3 沟通和汇报机制

平台应建立风险防控内部沟通报告机制和与外部利益相关者沟通的机制；建立外部信息沟通和报告机制应注意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应考虑与其他风险信息报送的衔接关系。

## 6.4 风险防控考核与责任

6.4.1 平台以及各业务部门应将风险防控考核纳入经营管理。

6.4.2 综合考核中，考核结果与员工奖惩激励挂钩。

6.4.3 对于违反风控管理授权的责任单位、直接责任人、相关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应视情节轻重对其处以诫勉谈话、通报批评、降职（降级）、免职、解除劳动合同等处罚。因相关人员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平台被利用虚开发票或其他违法行为的，应区分违法违规的严重性，采取分级处罚措施。

6.4.4 平台应合理和清晰地界定政府监管、平台运营和平台内经营者责任边界，避免平台责任不当扩大，防止平台治理责任转嫁。

#### 6.5 保密归档

平台应对各项材料进行保密。未经同意不得泄露相关信息。归档材料应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签订的协议、资料、实施方案、业务服务过程中形成的文件、资料。业务过程形成的文件应按照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规定的保管期限保管账簿、记账凭证、完税凭证及其他有关资料。

## 参 考 文 献

- [1] GB/T 27921-2011 风险管理 风险评估技术
- [2] GB/T 33529 人力资源服务术语
- [3] GB/T 27914-2011 企业法律风险管理指南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6号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3号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3号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4号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91号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7号[2021年修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 [2019年修订]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2019年修订]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2015年修订]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2018年修订]
- [15] 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55号
- [16]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2011年修订]
- [17] 个体工商户条例. 国务院第149次常务会议
- [18] 关于促进平台经济规范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9〕38号
- [19] 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定.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44号
- [20] 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指导意见. 人社部发〔2021〕56号
- [21] 互联网信息服务算法推荐管理规定.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9号
- [22] 互联网平台落实主体责任指南（征求意见稿）.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23] 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7号
- [24] 涉税专业服务诚信执业倡议书. 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华全国律师协会
- [25] 常见类型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必要个人信息范围规定. 国信办秘字〔2021〕14号
- [26] 关于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深化个体工商户开办和退出便利度改革的通知. 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 [27] 关于支持发展平台经济规范个体工商户集群注册的指导意见. 青审服字〔2021〕44号
- [28] 智能风控平台 架构、设计与实现. 郑江著 机械工业出版社



什么是团体标准？团体标准是依法成立的社会团体为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协调相关市场主体共同制定的标准。

**青岛市标准化协会**

电话：0532-83871965 地址：青岛市科苑纬四路 77 号 2 号楼 C 座 邮政编码：266101

网址：[www.qdas.org.cn](http://www.qdas.org.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